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8月13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东土城路14号建达大厦4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29名，代表股份数8522.1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9%，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李小龙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股东代表对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3）发行数量：3000万股；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4）发行对象：向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发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5）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6）发行方式：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此件与原件一致 解折第2-2

2009年9月25日



(7) 拟申请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其中, 同意 8522.1 万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8)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其中, 同意 8522.1 万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9) 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其中, 同意 8522.1 万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原则上募集资金量不超过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所需资金。

该议案股东大会通过后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2、审议并通过关于首发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 投资 12,200 万元于电子邮件业务拓展项目;

其中, 同意 8522.1 万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2) 投资 3,500 万元用于虚拟呼叫中心业务建设项目;

其中, 同意 8522.1 万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3) 投资 3,000 万元用于 95050 多方通话业务拓展项目;

其中, 同意 8522.1 万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4) 投资 7,000 万元用于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其中, 同意 8522.1 万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除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外尚有剩余, 公司拟将
剩余资金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如果募集资金量不足, 公司拟采用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解决。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3、审议并通过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发有关事宜的议案。

此件为原件一份 解其芳

2-3-2
2009 年 9 月 25 日

为便于董事会操作首次境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发相关事项,授权事项包括:

- (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政策、证券市场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根据情况确定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定价方式等具体事宜;
- (2) 如国家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对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和政策,授权董事会根据新规定和政策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 (3) 聘请本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向中介机构提供各种资料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及发行方案的具体细节;
- (4) 签署与本次公开发行和股票上市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及募集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 (5) 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及的各项政府审批手续,支付与股票发行、上市和保荐相关的各项费用,完成其他为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所必需的手续和工作;
- (6)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办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
- (7) 在本次股票发行上市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后,根据核准和发行的具体情况完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报主管机关备案或核准后实施,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事宜;
- (8) 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有关的其他事宜;
- (9) 本次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决议的有效

期为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其中,同意 8522.1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99.99%;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此件与原件一致 鲍新芳

2009 年 9 月 25 日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若公司在2010年3月31日前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则截止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以及2009年7月1日前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前实现的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如因国家财务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前述未分配利润数额，以调整后的数额为准。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任期3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选举李小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选举黄明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选举张大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任期3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选举杨贤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选举袁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袁江月女士等3人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3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选举孙文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其中，同意8522.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此件与原件一致 解安芳

2009年9月25日

选举汪学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其中，同意 8522.1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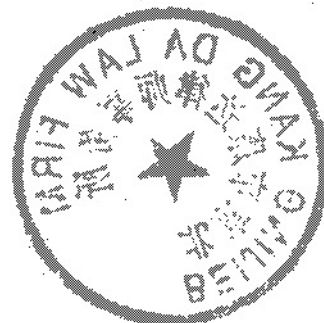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件与原件一致

张其芳

2009年9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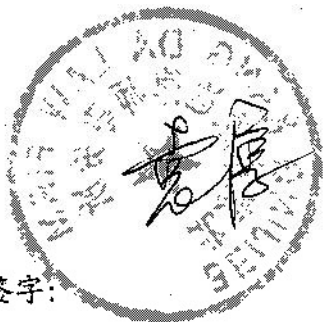
第一封照已书

日 月 年

(本页无正文)

与会董事签字:

李...
李...
李...



张...
张...
张...

与会监事签字:

王...
王...
王...

第一...
第一...
第一...

2009年9月25日

会议记录人签字:

刘...
刘...
刘...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此件与原件一致

解...
解...
解...

2009 年 9 月 25 日